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8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上午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继朝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吕枫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

2.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依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业务开展情况,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33,109,486.6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77,861.7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5.8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93,567.8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71%。

3.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年度报告》。

4.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77,861.74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7,219,259.57 元。本年提取法定公积金 7,721,925.96 元,提取任意公积金 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30,559,099.17 元,经审计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95,162,331.82 元。公司拟按照以下方案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

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假设以 2,120,581,639 股为基数,则共计派发现金 42,411,632.78 元),本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

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

5.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定,建立了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2023 年度相关内部控制的实施是有效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7.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相关程序合法。经过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8.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不以监事的职务领取薪酬。李继朝监事,领取担任公司首席战略咨询专家的职务薪酬;鲁国利监事,领取担任公司智慧建筑事业部高级项目总监的职务薪酬;张鹤玲监事,领取担任公司市场洞察专家的职务薪酬,由公司进行发放。

因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在监事会会议上,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以上议案中,第 1-4 项、第 8 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0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公司就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38 号)核准,公司向 1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0,210,21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9,999,999.30 元,扣除与各项发行有关的费用计人民币 9,073,916.41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0,926,082.89 元。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已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勤信验字[2023]第 0006 号"《验资报告》。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37,116.8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37,116.8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2,657.51 万元(含募集资金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681.79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审计部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深圳达实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物联网")与保荐人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达实物联网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人	项目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余额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达实 AIoT 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与低碳节能等应用系统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4250100000709002421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13,659.19
	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项目	20000025221400113450944	北京银行深圳前海支行	11,559.92
	补充流动资金	338190100100198251	兴业银行软件园支行	81.64
深圳达实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达实 C3-IoT 身份识别与管控平台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557188999998	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7,356.76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69,09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116.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116.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1、达实 AIoT 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与低碳节能等应用系统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5,555.12	5,555.12	29.24	2025-12-31	705.11	是	否
2、达实 C3-IoT 身份识别与管控平台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4,794.77	4,794.77	39.96	2025-12-31	0	是	否
3、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集成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6,674.38	6,674.38	37.08	2024-12-31	17,021.80	是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92.61	20,092.61	20,092.62	20,092.62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092.61	69,092.61	37,116.89	37,116.89	–	–	17,726.9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69,092.61	69,092.61	37,116.89	37,116.89	–	–	17,726.9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达实 C3-IoT 身份识别与管控平台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至到报告期末,处于研发试点阶段,未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4,182.4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报告期内暂未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经批准的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未来将用于上述承诺投资项目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项下列报数据为募投项目当期产生的收入。 2、基于公司平台产品运营需求,达实 C3-IoT 身份识别与管控平台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所涉"C3-IoT 身份认证管理软件"更名为"C3-Plus 身份认证管理软件",报告期内已完成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变更登记。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6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9,979,389.73	617,886,548.33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35,624.10	18,459,110.41	-7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48,506.61	12,182,513.33	-14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2,913,045.06	-161,007,021.65	-26.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8	0.0093	-8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8	0.0093	-8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1%	0.62%	-0.5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18,050,985.26	9,665,783,192.17	-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417,188,682.21	3,415,408,518.09	0.0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7,250.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23,480.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15,631.28	
债务重组损益	340,665.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588.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3,342.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7.41	
合计	8,984,130.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077,538.00	161,077,538.00	60.8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母公司、子公司达实物联网未到期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18,442,480.15	80,697,262.68	46.77%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母公司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0.00	303,688.50	-100.00%	主要原因是期初的持有待售资产在本报告期全部出售所致。
开发支出	23,638,676.51	46,436,628.47	-49.09%	主要原因是期初部分研发项目在本报告期取得软件著作权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1,776,201.84	2,718,749.61	-34.67%	主要原因是上年末租户向公司预交的租金较多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年同期发生额(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12,048,137.98	18,958,529.58	-36.45%	主要原因是洪泽湖 PPP 项目、桃江 PPP 项目应收款未确认融资收益摊销计入本期利息收入增加 1276.16 万元。
其他收益	16,923,569.23	5,843,208.30	189.63%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增值税退税增加 547.56 万元,母公司收到工业稳增长专项资助 318.56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	-57,794.60	985,558.35	-105.86%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常州澜月湾万丽酒店项目支付保理费 99 万元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9,167,922.88	9,142,542.93	109.6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重分类影响导致相应的减值准备从信用减值损失重分类到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21,227,479.61	5,661,590.28	-474.9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重分类影响导致相应的减值准备从信用减值损失重分类到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2,245.30	-43,897.86	94.89%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及达实租赁处置房资产损失较大所致。
营业外收入	642,207.11	160,216.05	300.8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母公司与供应商债务重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33,836.80	329,566.91	92.32%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洪泽湖达实应付供应商违约金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4,384,811.98	6,632,705.64	-33.89%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母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85,876.92	3,273,634.36	583.82%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子公司淮南智慧医疗收到增值税留抵退税 1357 万元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183.75	11,207,426.82	-40.97%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的供应商履约保证金金额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5,198.11	60,108,466.79	-45.51%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支付的投标、履约保证金较多使用保函形式,现金支出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12.10	17,097,639.51	-91.23%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子公司仁怀达实收回仁怀人民医院款项 1000 万元,母公司收回参股公司嘉诚富通投资本金返还 225 万元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0,929.04	1,321,431.92	232.29%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参股公司利润分配 295 万元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401,000,000.00	-99.5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和子公司久信医疗购买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较多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978,393.25	96,955,391.51	34.06%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母公司支付仁怀房产购置款 2604 万元所致。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母公司支付收购成都聚雅股权尾款 270 万元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423,000,000.00	-76.36%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和子公司达实租赁购买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支出较多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692,999,999.30	-100.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增加 6.93 亿元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1,203,244.00	205,000,000.00	76.2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淮南智慧医疗 PPP 项目根据项目需求本报告期贷款金额增加、母公司调整贷款结构增加中长期贷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380,000.00	264,490,000.00	-47.68%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偿还到期银行贷款较多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07.48	512,258.40	-82.53%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支付再融资信息披露费及验资费等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6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昌都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8%	270,966,881	0	质押	99,880,000
刘磅	境内自然人	5.74%	121,657,031	94,652,773	质押	38,500,00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89%	82,408,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9%	18,863,643	0	不适用	0
泽丰瑞熙私募证券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泽丰吉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2,600,000	0	不适用	0
张素芬	境内自然人	0.54%	11,520,000	0	不适用	0
程朋胜	境内自然人	0.44%	9,229,378	6,922,033	不适用	0
吕枫	境内自然人	0.43%	9,184,474	6,888,355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9,097,400	0	不适用	0
聂有根	境内自然人	0.39%	8,170,000	0	不适用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昌都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0,966,881	人民币普通股	270,966,881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4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408,000
刘磅	27,004,258	人民币普通股	27,004,25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863,643	人民币普通股	18,863,643
泽丰瑞熙私募证券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泽丰吉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00
张素芬	1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2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97,400	人民币普通股	9,097,400
聂有根	8,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70,000.00
夏同山	7,000,009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9
董卫国	6,006,006	人民币普通股	6,006,00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昌都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刘磅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程朋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吕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昌都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720,250 股股份;泽丰瑞熙私募证券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泽丰吉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600,000 股股份。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06,907	0.33%	564,400	0.03%	9,097,400	0.43%	387,300	0.02%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387,300	0.02%	9,097,400	0.43%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5.9 亿元,与去年同期 6.18 亿元相比略有下降。毛利率 25.93%,与去年同期 25.86%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3.56 万元,较去年同期 1845.91 万元下降 79.22%,主要原因除受收入下降影响外,还受到公司调整薪酬导致用人费用增加的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签约及中标项目金额合计 12.1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4.48%,其中签约了招商银行总部大厦、广联达华南总部基地、深圳地铁 3 号线四期、深圳市龙华区中医院等项目,持续保持在智慧空间各细分服务领域的竞争优势地位。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9,081,650.38	1,568,781,061.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077,538.00	161,077,53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881,359.77	11,557,617.66
应收账款	1,374,618,208.63	1,382,179,324.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8,442,480.15	80,697,262.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675,032.96	37,072,516.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9,736,915.20	355,370,227.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809,944,682.23	1,442,117,385.28
持有待售资产		303,68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81,816.61	7,890,214.34
其他流动资产	103,984,332.81	103,782,260.21
流动资产合计	5,469,524,016.74	5,150,829,097.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733,862.31	20,733,862.31
长期股权投资	17,851,771.34	22,216,871.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691,426.22	19,746,87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717.88	67,717.88
固定资产	864,307,799.14	875,570,098.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2,684.23	286,482.01
无形资产	1,261,829,938.11	1,277,606,878.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3,638,676.51	46,436,628.4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194,116.67	62,072,42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479,305.44	188,090,57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0,529,670.67	2,002,125,675.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8,526,968.52	4,514,954,095.07
资产总计	9,618,050,985.26	9,665,783,192.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5,811,059.75	183,121,750.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4,967,259.81	573,514,081.51
应付账款	1,786,514,451.59	1,930,953,791.26
预收款项	1,776,201.84	2,718,749.61
合同负债	252,183,393.47	231,337,370.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2,875,368.36	70,491,297.81
应交税费	27,876,701.36	38,354,709.01
其他应付款	96,704,172.24	124,008,777.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847,264.99	200,893,834.00
其他流动负债	107,706,781.55	111,037,471.22
流动负债合计	3,237,262,654.96	3,466,431,833.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85,744,224.41	2,606,461,803.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40,000.00	7,0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2,784,224.41	2,613,501,803.12
负债合计	6,030,046,879.37	6,079,933,636.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20,581,639.00	2,120,581,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1,725,969.95	651,725,969.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303,189.78	-50,247,729.8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491,743.67	162,789,539.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2,692,519.37	530,559,09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17,188,682.21	3,415,408,518.09
少数股东权益	170,815,423.68	170,441,037.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8,004,105.89	3,585,849,555.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18,050,985.26	9,665,783,192.17

法定代表人:刘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天朗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茂菊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89,979,389.73	617,886,548.33
其中:营业收入	589,979,389.73	617,886,548.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6,196,910.57	613,945,521.77
其中:营业成本	437,006,882.85	458,115,28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64,337.00	4,207,409.84
销售费用	71,950,841.88	69,520,870.36
管理费用	49,987,657.03	46,248,994.44
研发费用	21,139,053.83	16,894,435.51
财务费用	12,048,137.98	18,958,529.58
其中:利息费用	27,789,176.42	21,328,506.33
利息收入	16,051,278.64	2,643,209.21
加:其他收益	16,923,569.23	5,843,208.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794.60	985,558.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5,100.45	815,988.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937.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67,922.88	9,142,542.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27,479.61	5,661,590.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45.30	-43,897.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86,451.76	25,676,965.56
加:营业外收入	642,207.11	160,216.05
减:营业外支出	633,836.80	329,566.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94,822.07	25,507,614.70
减:所得税费用	4,384,811.98	6,632,705.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0,010.09	18,874,909.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0,010.09	18,874,909.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5,624.10	18,459,110.41
2.少数股东损益	374,385.99	415,798.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5,459.98	-403,898.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5,459.98	-403,898.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55,451.50	-404,345.8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55,451.50	-404,345.8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8	447.2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8	447.2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54,550.11	18,471,010.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0,164.12	18,055,211.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385.99	415,798.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8	0.009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8	0.009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天朗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茂菊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9,126,536.83	776,810,18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85,876.92	3,273,634.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183.75	11,207,42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127,597.50	791,291,24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0,290,456.13	745,752,548.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974,856.93	106,803,47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20,131.39	39,633,770.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5,198.11	60,108,46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040,642.56	952,298,26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13,045.06	-161,007,021.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9,112.10	17,097,639.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0,929.04	1,321,431.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41,894.41	2,324,91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40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31,935.55	421,743,98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978,393.25	96,955,391.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4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678,393.25	519,955,39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46,457.70	-98,211,407.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2,999,999.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1,203,244.00	2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0	16,98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703,244.00	914,983,999.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380,000.00	264,4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63,944.14	36,052,911.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07.48	512,258.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733,451.62	301,055,169.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69,792.38	613,928,829.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1.52	-13,90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6,686,858.86	354,696,49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5,741,145.24	1,364,241,14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9,054,286.38	1,718,937,645.33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的通知,"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变更,符合监管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较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